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
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

建设单位：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513502341

传真：无

邮编：035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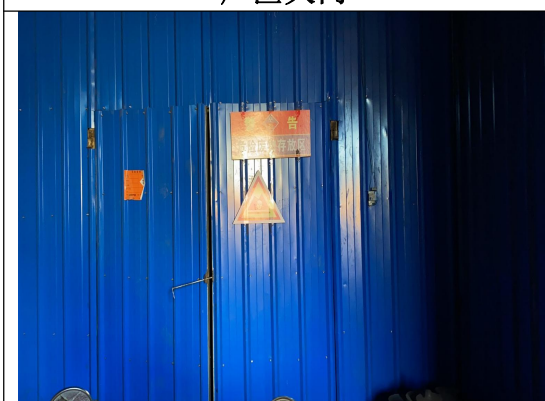
地址：定襄县神山乡管家营工业集聚区



厂区大门



办公区



危废间



机加车间



天然气调压柜



脱硝塔

附 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 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

附件 2: 总量核定表

附件 3: 排污许可证

附件 4: 营业执照

附件 5: 危废协议

附件 6: 监测报告

附 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2200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技术改造				
建设地点	定襄县神山乡管家营工业集聚区				
主要产品名称	锻件法兰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能力达2200吨锻件法兰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能力达2200吨锻件法兰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05	开工建设时间	2019.06		
调试时间	2021.10.25~2021.11.30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10.22~2021.10.23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定襄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北京中环尚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山东一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山东一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3.5	比例	4.5%
实际总概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万元)	13.5	比例	4.5%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施行； (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正；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施行；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20年9月1日实施； (8)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9)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20年12月13				

	日 (10)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11)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生态环境部，2017 年 6 月 1 日实施； (12)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5 年 12 月 30 日； (13)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环境保护部）； (14)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 号）； (15)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 第 36 号））； (16)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本），北京中环尚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19 年 5 月； (17)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定环评函 2019（37）号，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定襄分局，2019 年 7 月 10 日； (18)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泰之合环监字（2021）第 0408 号；
--	---

验收
监测
评价
标准
标号
级别
限值

1、环境质量标准

(1) 环境空气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见表 1

表 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项目	单位	时段	TSP	PM ₁₀	SO ₂	NO ₂
标准值	μg/m ³	小时值	—	—	500	200
		日均值	300	150	150	80
		年均值	200	70	60	40

(2) 地表水环境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 类标准, 见表 2

表 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项目	pH	COD _{cr}	BOD ₅	氨氮	溶解氧
标准值	6~9	≤30	≤6	≤1.5	≥3
项目	总磷	总氮	粪大肠菌群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标准值	≤0.3	≤1.5	≤20000	≤0.3	

(3) 地下水

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的III类标准, 见表 3

表3 地下水质量标准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污染物	pH	挥发酚	氟化物	NO ₂ -N	NO ₃ -N
标准值	6.5~8.5	≤0.002	≤1.0	≤0.02	≤20
污染物	NH ₃ -N	总硬度*	菌落总数 CFU/mL	总大肠菌群 CFU ^a /100mL	总砷
标准值	≤0.2	≤450	≤100	≤3.0	≤0.05

(4) 声环境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见表 4

表4 声环境质量标准 dB (A)

类别	昼间	夜间	备注
2 类	60	50	厂界

2、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废气

天然气加热炉燃烧产生的废气执行《山西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晋环大气(2019)164号文件中颗粒物浓度 $30\text{mg}/\text{m}^3$ 、 SO_2 浓度 $200\text{mg}/\text{m}^3$ 、 NO_x 浓度 $300\text{mg}/\text{m}^3$ 标准要求。

(2)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功能区标准,见表5。

表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dB(A)

类别	昼夜	夜间	说明
2	60	50	厂界

(3) 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修改单中相关要求。

危险废物的贮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修改单中的相关要求。

3、总量控制标准

根据晋环发[2015]25号《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办法>的通知》,本项目运营产生的污染物中需要进行总量控制的是烟尘、 SO_2 、 NO_x 。

2019年5月16日,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定襄分局对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核定为:烟尘 $0.08\text{t}/\text{a}$,二氧化硫 $0.0092\text{t}/\text{a}$,氮氧化物 $0.90\text{t}/\text{a}$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位于忻州定襄县神山乡管家营工业集聚区，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02'49.2"，北纬 38.34'16.4"，地理位置见附图 1。

周边关系：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定襄县神山乡管家营工业集聚区，厂区东侧为道路、西侧、南侧均为废弃的锻造厂，北侧为定襄县金盛瑞锻造有限公司。机加工车间位于厂区西北角，锻造区位于厂区中部，办公室位于厂区东北角，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西南，1 台天然气加热炉位于厂区中部，1 台锻锤位于加热炉北侧，1 台螺旋压力机位于锻锤东侧。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2、产品方案及设计生产规模

计划年生产能力达 2200 吨锻件法兰，实际年生产 2200 吨锻件法兰。

3、实际总投资

实际总投资为 300 万元

4、职工定员及劳动制度

本项目运营期劳动定员 20 人，每天一班，每班工作 8h，全年运行 300 天。

5、项目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

表 6 主要建设项目与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项目	名称	环评中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锻造车间	2t 夹棒锤，1 台 1000t 螺旋压力机，生产车间 750m ² ，内设加热工序、锻造工序、值班室等	与环评一致
	机加车间	1 座机加工车间，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720m ²	与环评一致
	天然气加热炉	1 台天然气加热炉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天然气辅助设施	配套天然气压柜 1 台，调压后送至加热炉	与环评一致
	办公室	一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20m 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由附近村庄自来水提供	厂区自备水井
	供电	由附近变电站电网线路接引至厂区	管家营工业集聚区电网接入
	供气	由山西国电燃气有限公司统一供给厂区配备 1 台天然气调压柜	与环评一致
	供暖	办公室采暖使用电采暖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场	位于厂区西侧	与环评一致
	成品堆放	产品随即外售，不设成品库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固废暂存间	厂区东侧，面积 10m ²	与环评一致
	危废暂存间	厂区北部，面积 5m ²	位于厂区东南

环保工程	废气	废气	天然气加热炉废气，配置一台SCR脱硝一体化设施，经1根15m高排气筒直接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	产生量很少，随即厂区洒水抑尘	排入旱厕定期清掏
	固体废物	铁屑、废料 氧化铁皮	定期出售给废品回收站	与环评一致
		废机油 废切削液	集中收集按危废储存要求进行储存（厂区西北侧5m ² ）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废间位于厂区西南侧
		生活垃圾	暂存在垃圾桶中，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对夹棒锤采取围挡实行半封闭	与环评一致
	绿化		绿化面积100m ²	与环评一致

6.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7。

表 7 本工程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天然气加热炉	台	1
2	天然气调压柜	台	1
3	夹棒锤	台	1
4	SCR脱硝设备	套	1
5	车床	台	10
6	钻床	台	2
7	螺旋压力机	台	1
8	行车	台	2
9	电力变压器	台	2

7.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

表 8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用量
原辅材料及能耗	钢材	3080t/a
	天然气	24.2 万 m ³ /a
	电	21 万 kWh/a
	水	169m ³ /a
	机油	0.11t/a
	乳化液	0.022t/a

2、水平衡

1.给水

厂区用水由自备水井提供。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饮用水、厂区道路、场地洒水以及绿化洒水等，项目

用水系数根据《山西省用水定额》（DB14/T1049-2015）选取，具体计算如下：

本项目职工共20人，年工作日为300天，均不在厂内食宿，生活用水量按20L/人·d计算，生活用水量为0.4m³/d（120m³/a）

厂区绿化面积为100m²，用水以0.28m³/a计算，绿化用水为210天，则绿化用水为0.13m³/d（28m³/a）

厂区道路、硬化场地面积100m²，洒水用水以0.5L/m²·次，每天2次计算，年洒水天数210天，则用水量为0.1m³/d（21m³/a）

2.排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本项目厂区厕所采用旱厕做防渗处理，集中的大小便农民用作农肥使用。本项目生活污水为职工日常的洗漱废水，产生量为0.32m³/d（96m³/a）本项目用、排水情况见下表，水平衡见图1。

表9 项目用水及排水情况一览表

用水内容	用水定额	指标	日用水量	年用水量	日产废水量	年产废水量	备注
职工日常用水	20L/人/d	20人	0.4m ³ /d	120m ³ /a	0.32m ³ /d	96m ³ /a	300d
绿化用水	0.28m ³ /a	100m ²	0.13m ³ /d	28m ³ /a	0	0	210d
道路、场地洒水	0.5L/次 2次/d	100m ²	0.1m ³ /d	21m ³ /a	0	0	210d
合计	采暖季		0.63m ³ /d	169m ³ /a	0.32m ³ /d	96m ³ /a	/
	非采暖季		0.4m ³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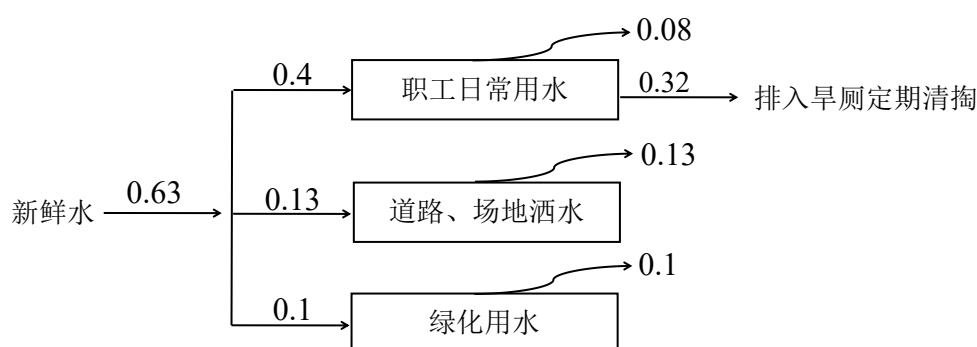


图1 项目非采暖期水平衡图 单位：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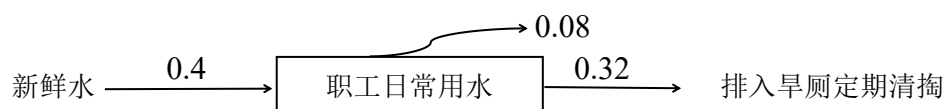


图2 项目采暖期水平衡图 单位：m³/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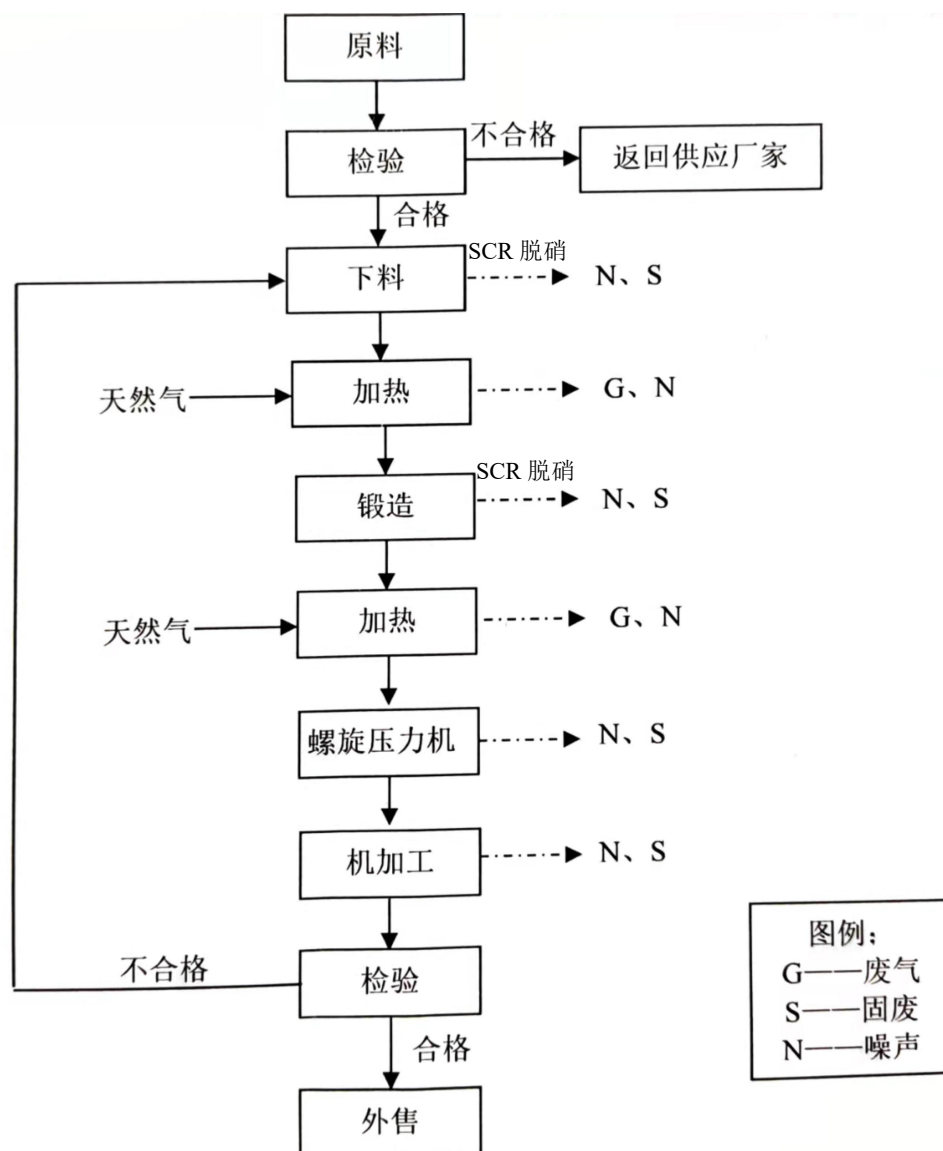


图3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1）原料检验下料

项目生产所需原料钢材进厂后，由检验人员对原料进行检测，检测不合格原料返回供应厂家，合格原料依据订单确定尺寸下料，下料主要是将原料经过锯切、加工成规定尺寸的毛坯。

（2）加热工段

下料工段生产的毛坯由叉车送至加热工段进行加热。项目加热工段采用天然气加热炉进行加热。加热炉使用自动测温控制系统，可及时控制炉温及坯料的加热速率，从而准确控制坯料的始锻温度和终锻温度，有效降低能耗，同时天然气加热炉配备一套 SCR 脱硝设备废气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出。

将坯料加热到工艺所需温度，送至锻造工段。

（3）锻造工段

锻造工段首先进行锻坯，采用夹棒锤进行锻粗、冲孔，初步锻造冲孔完成后的锻件送入天然气加热炉再次加热，将加热好的坯料送至螺旋压力机。

（4）机加工

机加工车间是法兰生产过程中的重要部门，主要是对锻件进行深加工，以达到法兰产品精确度的要求，项目产品全部为锻件法兰，只是型号规格不同，本项目机加工采用的车床均为卧式车床。

车床日常运行过程中，为了冷却、润滑刀具和工件，需要使用一定量的机油和乳化液，因此，在机加工车间会产生一定量的废乳化液、废机油等危险废物。

（5）检验、外售

检测的指标主要是锻件法兰的外形尺寸、表面质量、硬度、内部缺陷、力学性能、化学成分和耐酸蚀检验等是否符合法兰标准及客户要求，可根据用户的需求对其中几项进行抽验，并出具检验报告，对检验不合格产品返回生产下料工序，检验合格产品进行外售。

工程变化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本次验收工程与环评阶段不一致情况如下：

性质：本项目属于 C339 铸造及其其他金属制品制造，未改变原有性质。

规模：计划年产 2200 吨锻件法兰盘，实际年产 2200 吨锻法兰盘。

地点：本项目在原厂址进行技术改造，未进行重新选址。

生产工艺：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为原料检验、加热炉加热、锻造、机加工等工序，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环保保护措施：1 台天然气加热炉产生的废气经一套 SCR 废气脱硝设备对烟气进行治理，废气经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对锻锤、车床等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音，锻锤实施半封闭。

综上所述，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环保措施均未发生变化，生产工艺有变动但按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 688 号文、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20 年 12 月 13 日的通知”规定进行分析，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大气污染源

本项目大气污染源主要为天然气加热炉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SO₂、NO_x；

本项目原料加热炉燃用清洁能源天然气，建设1套脱硝处理设施，1台天然气加热炉废气经一台SCR脱硝设备处理后经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脱硝工艺介绍：

本项目原料加热炉燃用清洁能源天然气，建设1套脱硝处理设施，1台天然气加热炉废气经一台SCR脱硝设备处理后经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脱硝设备脱硝工艺介绍：

近几年来选择性催化还原烟气脱硝技术(SCR)发展较快,在国内得到了广泛的应用，目前催化还原烟气脱硝技术是应用最多的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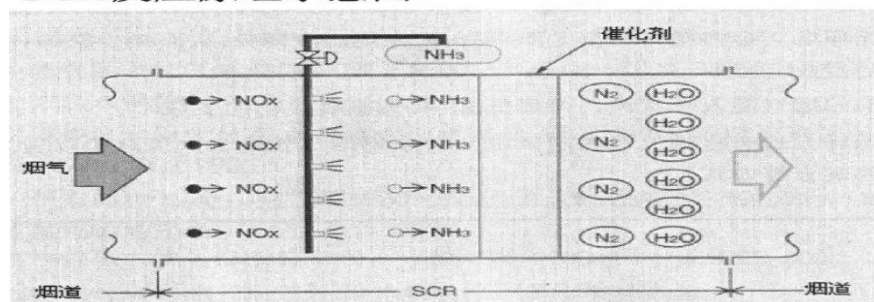
1) SCR脱硝反应

目前世界上流行的SCR工艺主要分为氨法SCR和尿素法SCR两种。此两种方法都是利用氨对NO_x的还原功能，在催化剂的作用下将NO_x(主要是NO)还原为对大气没有多少影响的N₂和水。还原剂为NH₃，其不同点则是在尿素法SCR中，先利用一种设备将尿素转化为氨之后输送至SCR触媒反应器，它转换的方法为将尿素注入一分解室中，此分解室提供尿素分解所需之混合时间，驻留时间及温度，由此室分解出来之氨基产物即成为SCR的还原剂通过触媒实施化学反应后生成氨及水。尿素分解室中分解成氨的方法有热解法和水解法，主要化学反应方程式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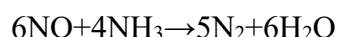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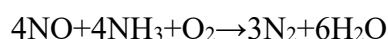


本工艺选用尿素溶液作为还原剂，在高温气体中，直接通过喷头雾化喷入SCR反应器上游的烟气中。典型的SCR反应原理示意图如下：

SCR反应原理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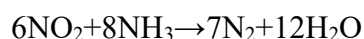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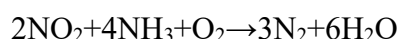


在SCR反应器内，NO通过以下反应被还原：



当烟气中有氧气时，反应第一式优先进行，因此，氨消耗量与NO还原量有一对一的关系。

在锅炉的烟气中，NO₂一般约占总的NO_x浓度的5%，NO₂参与的反应如下：



上面两个反应表明还原NO₂比还原NO需要更多的氨。

在绝大多数锅炉烟气中，NO₂仅占NO_x总量的一小部分，因此NO₂的影响并不显著。

SCR系统NO_x脱除效率通常很高，喷入到烟气中的氨几乎完全和NO_x反应。有一小部分氨不反应而是作为氨逃逸离开了反应器。一般来说，对于新的催化剂，氨逃逸量很低。但是，随着催化剂失活或者表面被飞灰覆盖或堵塞，氨逃逸量就会增加，为了维持需要的NO_x脱除率，就必须增加反应器中NH₃/NO_x摩尔比。当不能保证预先设定的脱硝效率和（或）氨逃逸量的性能标准时，就必须在反应器内添加或更换新的催化剂以恢复催化剂的活性和反应器性能。从新催化剂开始使用到被更换这段时间称为催化剂寿命。

2) SCR系统组成及反应器布置

在选择催化还原工艺中，NO_x与NH₃在催化剂的作用下产生还原。催化剂安放在一个固定的反应器内，烟气穿过反应器平行流经催化剂表面。催化剂单元通常垂直布置，烟气自上向下流动。

SCR系统一般由尿素溶液的储存系统、尿素溶液喷入系统、反应器系统、SCR旁路、检测控制系统等组成。

3) 燃气炉脱硝方案

燃气炉如果需要达到较高的脱硝效率（80-90%），就需要采用SCR脱硝工艺，但是燃气炉没有SCR脱硝的温度区间（180-220℃），需要对燃气炉烟气进行加热处理，（达到温度的不需要进行加热处理）达到SCR脱硝温度进行脱硝。

采用小型燃烧器对燃气炉烟气进行升温，使烟气达到180-220℃的温度，进入SCR反应器进行脱硝反应。

对SCR系统的制约因素随运行环境和工艺过程而变化。制约因素包括系统压降、烟道尺寸、空间、烟气微粒含量、逃逸氨浓度限制、SO₂含量、温度和NO_x浓度，都影响催化剂寿命和系统的设计。除温度外，NO_x、NH₃浓度、过量氧和停留时间也对反应过程有一定影响。

本项目在采取环评规定的措施后，对评价区的环境空气质量影响很小。

2、水污染源

本项目用水为职工生活用水、厂区道路硬化场地洒水以及绿化洒水等，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为职工日常的洗漱废水，水质简单，排入旱厕，定期清掏。

3、噪声污染源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锻锤、车床等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各产噪设备进行基础减振、做好车间内吸音隔声工作，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工作。机加工设备等置于室内、安装消音器或软连接等。厂区四界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污染源

本工程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主要是废铁屑、边角料、氧化铁皮，机加工产生的废机油、废乳化液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①项目生产过程中废铁屑、边角料、氧化铁皮产生量为880t/a，暂存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工棚，定期出售给废品回收站。

②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3.0t/a，厂区设置垃圾收集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③危险废物为机加工产生的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机油的产生量为0.055t/a，废乳化液的产生量为0.066t/a，收集于5m²硬化防渗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收集妥善处置，不外排。

5、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额为3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额为13.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百分比为4.5%。环保设施及实际投资情况见表10。

表 10 环保设施及实际投资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实际的环保措施	实际投资 (万元)
废气	锻压车间	烟尘	建设 1 套脱硝处理设施，1 天然气加热炉废气脱硝后经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8.0
		SO ₂		
		NO _x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职工日常洗漱废水，产量很少，随即厂区洒水抑尘	/
固废	生产车间	废铁屑、边角料	暂存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工棚，定期出售给废品回收站	原有投资
	机械设备	废机油、废乳化液	收集于 5m ² 硬化防渗危废暂存间，集中收集后按危废储存要求进行储存，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1.0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厂区设置 2 个垃圾收集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原有投资
噪声	生产过程	锻锤、车床等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室内布置，厂房隔声，对锻锤进行半封闭；夜间不生产	4.0
生态	绿化面积 100m ²			0.5
合计				13.5

2) “三同时”落实情况

2019 年 5 月，北京中环尚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本）。

2019 年 7 月 10 日，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定襄分局以定环评函 2019（37）号对“关于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建设单位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满足“三同时”要求。

项目环保设施环评、实际建设情况基本一致。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锻件 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保护竣工公示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位于定襄县神山乡管家营工业集聚区，占地面积 1298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在原有设施的基础上，拆除原有的燃煤加热炉 1 台，新增天然气加热炉 1 台、调压柜 1 台、螺旋压力机 1 台、SCR 脱硝设备 1 套等设备。实际年产 2200 吨锻件法兰，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环保投资 13.5 万元。

2019 年 5 月经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委托，北京中环尚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本）。

2019 年 7 月 10 日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定襄分局以定环函 2019（37）号文件予以环评批复。

本项目于 2019 年 6 月开工建设，工程于 2021 年 10 月竣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4 号）和《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相关工作的通知》（晋环许可函【2018】39 号）中的相关规定，现向社会各界进行环境保护竣工公示，欢迎社会各界督促指导。

联系人：刘海荣

联系电话：13513502341

联系地址：定襄县神山乡管家营工业集聚区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锻件 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环保设施调试公示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位于定襄县神山乡管家营工业集聚区，占地面积 1298 平方米，竣工后规模为年生产能力达 2200 吨锻件法兰。总投资 300 万元，环保投资 13.5 万元。

2019 年 5 月经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委托，北京中环尚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本）。

2019 年 7 月 10 日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定襄分局以定环函 2019（37）号文件予以环评批复。

2017 年 11 月 22 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中指出：“除按照国家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建设单位应当通过其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公开竣工日期；（二）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要求，我公司对项目竣工日期及公开调试起止时间特此进行公示。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1 年 10 月竣工建成，2021 年 10 月 25 日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执行标准

表 13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类别	污染源名称	执行标准限值		标准名称
固定污染源废气	天然气加 热炉	颗粒物	30mg/m ³	《山西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 实施方案》晋环大气[2019]164号
		SO ₂	200mg/m ³	
		NO _x	300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昼间	60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夜间	50dB (A)	

2.时间及分析方法

本次竣工验收监测时间为2021年10月22日-2021年10月23日，对本项目固定污染源废气的颗粒物、SO₂、NO_x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分析方法见表14。

表14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	采样依据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固定污染源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836-2017	1.0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和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3mg/m ³
噪声	L _{eq} 、L ₉₀ L ₅₀ 、L ₁₀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5dB (A)

3.监测质量保证完成情况

为确保本次监测数据准确、可靠，代表性强，依据《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大气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等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对监测全程序进行了质量控制：

(1)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正常；

(2)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见表15。

表15 监测人员上岗证一览表

监测人员	邢晓光	赵慧云	王 娜	--
上岗证号	TZH-026	TZH-020	TZH-023	--

(3) 监测所用仪器全部经计量部门鉴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见表16；

(4) 在监测前对现场采样仪器进行了校准, 见表 17;

(5) 监测数据经“三校、三审”后报出。

表 16 监测主要仪器一览表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技术指标	检定/校准部门	有效日期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低浓度烟尘(气)测 试仪 TW-3200D	TZHYQ098	(0~100)L/min O ₂ (0~30)%		2022-01-06
		TZHYQ100	SO ₂ (0~5700)mg/m ³ NO(0~1300)mg/m ³		2022-03-27
颗粒物	十万分之一天平 AUW120D	TZHYQ012	0.1mg-42g	深圳市中测计量 检测技术有限公 司	2022-04-11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2ASB	TZHYQ051	室温+5-300℃		
	恒温恒湿称重系 统 HW-7700	TZHYQ081	25-70%RH 15-70℃		2021-11-30
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TZHYQ105	28~133dB(A)	苏州朗博校准检 测有限公司	2022-08-27

表 17 监测仪器流量校准结果一览表

仪器名称 及型号	仪器编号	气路名称	标准数 值 (L/min)	校准值 (L/min)		允差	校准 结果
				测试前	测试后		
低浓度烟尘 (气)测试 仪 TW-3200D	TZHYQ098	气路	1.00	0.99	1.00	≤±5%	合格
		尘路	20	19.4	19.7		合格
		尘路	30	30.6	30.8		合格
		尘路	40	40.8	40.8		合格
		尘路	50	50.0	48.5		合格
		尘路	60	59.7	61.8		合格
		尘路	70	70.2	67.6		合格
		SO ₂ 标气 (mg/m ³)	431	429	435		合格
			43	43.3	43.2		合格
		NO标气(mg/m ³)	538	539	543		合格
			51	50.9	50.8		合格
		CO标气(mg/m ³)	50	49.7	49.9		合格
	TZHYQ101	气路	1.00	0.96	0.99		合格
		尘路	20	19.6	20.4		合格
		尘路	30	31.3	28.7		合格
		尘路	40	41.1	40.3		合格
		尘路	50	51.5	48.3		合格
		尘路	60	62.0	62.5		合格
		尘路	70	70.4	66.8		合格
		SO ₂ 标气 (mg/m ³)	431	433	428		合格
			43	43.2	43.3		合格
		NO标气(mg/m ³)	538	541	537		合格
			51	51.2	51.1		合格
		CO标气(mg/m ³)	50	49.7	49.6		合格

表 18 声级计仪器校准一览表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测试前校准值 (dB)	测试后校准值 (dB)	标准数值及允差 (dB)	校准结果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TZHYQ105	93.7	93.9	94.0±0.5	合格

4、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本项目不涉及水质监测。

5、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表 19 监测质量控制数据一览表

单位: mg/m³

监测项目	滤膜编号	原始质量 (g)	采样前质量 (g)	采样后质量 (g)	允差 (g)	结果
颗粒物	标准滤膜 1	0.12869	0.12867	0.12868	±0.00005	合格
	标准滤膜 2	0.13111	0.13110	0.13112		合格
全程序空白数据						
监测项目	样品编号		空白浓度 (mg/m³)		标准值 (mg/m³)	结果
颗粒物	QG-2021-0408-01-02 _{XCKB}		0.2		≤3.0	合格
	QG-2021-0408-02-02 _{XCKB}		0.2		≤3.0	合格
备注	全程序空白增重除以对应测量系列的平均体积不应超过排放限值的 10%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声级计在监测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见表 20。

表 20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及频次	监测要求
固定污染源废气	天然气加热炉脱硝设备进口、出口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记录工况、烟气参数等
噪声	厂界	Leq、L90 L50、L10	监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无雨雪，无雷电 风速小于 5m/s
备注	--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

表 21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一览表

监测时间	实际产量 (t/d)	设计产量 (t/d)	负荷比 (%)
2021 年 10 月 22 日	6.00	7.33	82
2021 年 10 月 23 日	6.08	7.33	83

验收监测结果

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结果

天然气加热炉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监测点位		脱硝塔进口				脱硝塔出口				标准 限值	总量 (t/a)	脱硝率 (%)
监测次数		1	2	3	平均值	1	2	3	平均值			
标干排气量 (m³/h)		1177	1138	1161	1159	984	1030	1039	1018	--	--	--
含氧量 (%)		12.84	12.69	12.72	12.75	11.84	11.74	11.68	11.75	--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8.0	16.4	17.6	17.3	11.7	12.8	13.0	12.5	--	0.031	--
	折算浓度 (mg/m³)	--	--	--	--	15.8	17.1	17.2	16.7	30		
	排放速率 (Kg/h)	0.021	0.019	0.020	0.020	0.012	0.013	0.014	0.013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³)	<3	<3	<3	<3	<3	<3	<3	<3	--	--	--
	折算浓度 (mg/m³)	--	--	--	--	--	--	--	--	200		
	排放速率 (Kg/h)	--	--	--	--	--	--	--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³)	524.9	542.8	535.0	534.2	105.7	97.6	106.3	103.2	--	0.252	83
	折算浓度 (mg/m³)	--	--	--	--	142.5	130.2	140.9	137.9	300		
	排放速率 (Kg/h)	0.618	0.618	0.621	0.619	0.104	0.101	0.110	0.105	--		

天然气加热炉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2021 年 10 月 23 日										
监测点位		脱硝塔进口				脱硝塔出口				标准 限值	总量 (t/a)	脱硝率 (%)
监测次数		1	2	3	平均值	1	2	3	平均值			
标干排气量（m³/h）		1176	1159	1167	1167	1096	1053	987	1045	--	--	--
含氧量（%）		12.64	12.71	12.76	12.70	11.84	11.72	11.68	11.75	--	--	--
颗 粒 物	实测浓度（mg/m³）	17.8	16.4	17.0	17.1	14.5	13.6	11.8	13.3	--	0.034	--
	折算浓度（mg/m³）	--	--	--	--	19.6	18.1	15.6	17.8	30		
	排放速率（Kg/h）	0.021	0.019	0.020	0.020	0.016	0.014	0.012	0.014	--		
二 氧 化 硫	实测浓度（mg/m³）	<3	<3	<3	<3	<3	<3	<3	<3	--	--	--
	折算浓度（mg/m³）	--	--	--	--	--	--	--	--	200		
	排放速率（Kg/h）	--	--	--	--	--	--	--	--	--		
氮 氧 化 物	实测浓度（mg/m³）	529.1	537.6	531.5	532.7	100.4	106.0	109.7	105.4	--	0.264	82
	折算浓度（mg/m³）	--	--	--	--	135.4	141.1	145.4	140.6	300		
	排放速率（Kg/h）	0.622	0.623	0.620	0.622	0.110	0.112	0.108	0.110	--		
备注		该设备年运行 2400h，年排放总量=排放速率×2400÷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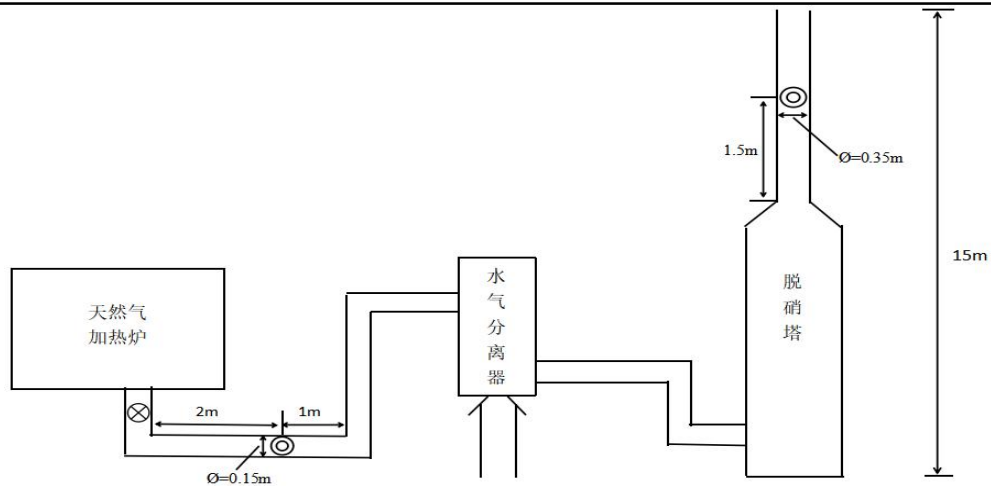


图 4 脱硝设施进出口监测点位示意图

2. 噪声监测结果

表 24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监测日期	2021 年 8 月 6 日									
气象条件	天气: 晴 风速: 1.7~2.4 m/s 风向: N					天气: 晴 风速: 1.8~2.6m/s 风向: N				
监测时段	昼间					夜间				
监测点位	编 号	L _{eq}	L ₉₀	L ₅₀	L ₁₀	编 号	L _{eq}	L ₉₀	L ₅₀	L ₁₀
厂界	1# ZS-2021-0408-01-01-01	55.6	52.6	55.0	57.4	ZS-2021-0408-01-01-02	46.0	42.4	45.0	47.8
	2# ZS-2021-0408-01-02-01	57.1	53.2	55.6	58.4	ZS-2021-0408-01-02-02	47.2	43.6	45.4	48.0
	3# ZS-2021-0408-01-03-01	56.4	53.8	56.0	58.2	ZS-2021-0408-01-03-02	48.3	44.8	47.4	50.4
	4# ZS-2021-0408-01-04-01	57.6	54.8	57.2	59.4	ZS-2021-0408-01-04-02	46.6	42.8	45.6	48.8
标准限值		60	--	--	--	标准限值	50	--	--	--
监测日期	2021 年 8 月 7 日									
气象条件	天气: 晴 风速: 1.8~2.7m/s 风向: NW					天气: 晴 风速: 1.9~2.6m/s 风向: NW				
监测时段	昼间					夜间				
监测点位	编 号	L _{eq}	L ₉₀	L ₅₀	L ₁₀	编 号	L _{eq}	L ₉₀	L ₅₀	L ₁₀
厂界	1# ZS-2021-0408-02-01-01	58.0	55.2	57.6	59.8	ZS-2021-0408-02-01-02	45.8	43.6	45.4	47.6
	2# ZS-2021-0408-02-02-01	57.1	54.2	56.6	59.2	ZS-2021-0408-02-02-02	47.0	43.8	46.4	49.2
	3# ZS-2021-0408-02-03-01	56.2	53.6	55.6	58.0	ZS-2021-0408-02-03-02	47.5	43.8	46.2	49.8
	4# ZS-2021-0408-02-04-01	56.7	54.4	56.4	58.6	ZS-2021-0408-02-04-02	46.1	42.2	44.8	48.0
标准限值		60	--	--	--	标准限值	50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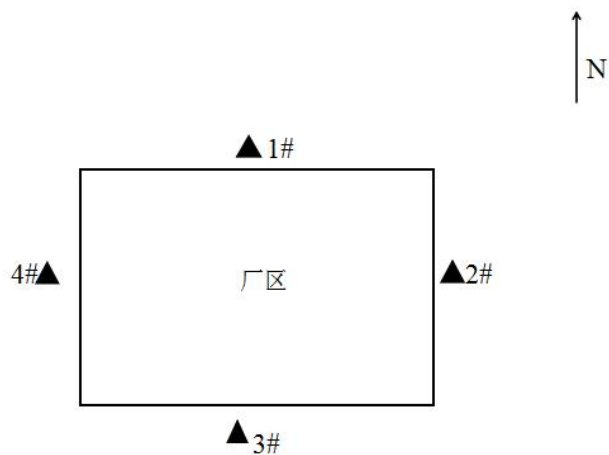


图5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总量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结果见下表：

表25 污染物排放总量结果表

监测点位	颗粒物		SO ₂		NO _x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脱硝设施出口	0.014	0.034	--	--	0.110	0.264
合计	--	0.034	--	--	--	0.264
允许排放量（吨/年）	--	0.08	--	0.0092	--	0.90
达标情况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备注：一年生产300天，一日一班制，一班8小时。						

本工程污染物排放量可满足当地环保局下达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验收监测结论:

1、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本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得出以下结论：

①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结果：天然气废气排放口中颗粒物、SO₂、NO_x 经折算后的排放浓度均低于天然气加热炉燃烧废气执行《山西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晋环大气（2019）164 号文件中颗粒物浓度 30mg/m³、SO₂ 浓度 200mg/m³、NO_x 浓度 300mg/m³ 标准要求，脱硝设施出口污染物监测结果：颗粒物浓度 19.6mg/m³、SO₂ 浓度 <3mg/m³、NO_x 浓度 145.4mg/m³，达标率为 100%。

本次监测期间，排气筒烟尘、SO₂、NO_x 年排放总量均未超过批准总量控制指标烟尘：0.08t/a、SO₂：0.0092t/a、NO_x：0.90t/a。脱硝设施脱硝率最小为 82%。

②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本项目噪声监测共设 4 个监测点，厂界四周监测点位昼间监测值为：55.6-58.0dB（A）、夜间监测值为：45.8-48.3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昼间 60dB（A）、夜间 50dB（A）的标准，达标率 100%。

③固体产生、处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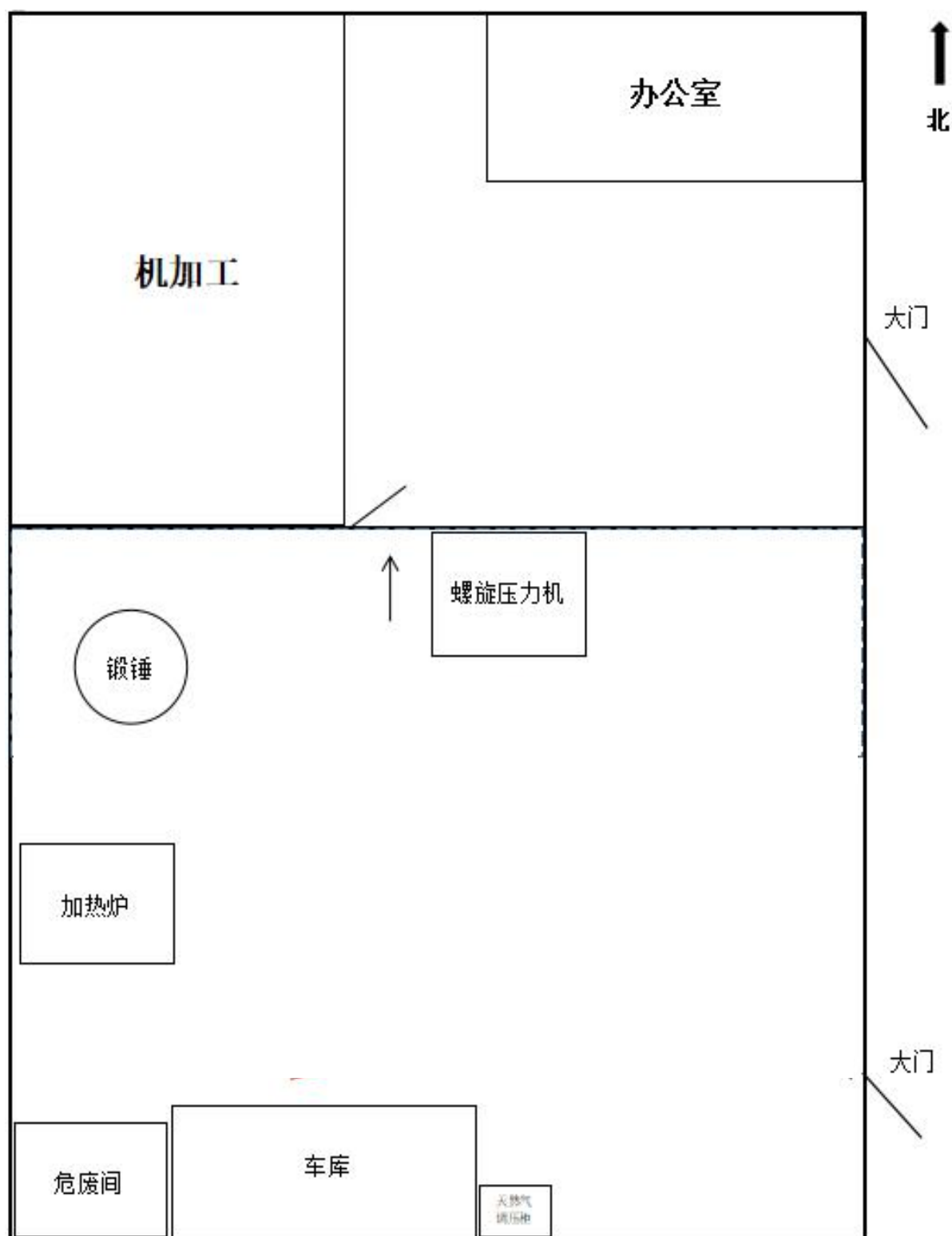
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废铁屑及边角料，氧化铁皮）和危险废物（废机油、废乳化液），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收集清运，与当地生活垃圾统一处理。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废铁屑，定期出售给废品回收站。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收集妥善处置。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因此，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环境保护机构健全，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各项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建设；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类污染物做到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建设过程中未出现重大环境污染治理设施未建、未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情况；项目建设内容一次到位；项目建设过程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验收报告资料齐全，验收结论明确。鉴于上述情况验收组认为：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要求，申请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附图 1：区域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1： 环评批复

定襄县生态环境局定襄县

定环评函（2019）37号

关于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 年产2200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关于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2200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报批的申请》和报告表技术审查意见收悉。经专家评审会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单位拟在定襄县蒋村乡管家营村进行《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2200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拆除原有燃煤加热炉1台，新增天然气加热炉1台、调压柜1台；新建300m²机加工车间一座、天然气加热炉覆盖工棚并进行硬化场地，保留其他原有生产车间和相应生产生活辅助设施。项目总投资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3.5万元，定襄县经济和信息化局以“定经信备案[2018]106号和定经信备案[2018]213号”文同意该项目的实施。根据“报告表”结论，在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并符合

总量控制要求，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的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及相关要求。

二、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认真落实施工期扬尘、污水、噪声、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间噪音实施严格控制；采取湿式作业，定期对施工、作业场地进行洒水，容易起尘的工程材料堆放整齐，采取覆盖或防尘布、覆盖网、配合定期喷洒粉尘抑制剂等措施，防止风蚀扬尘，对车辆进行清洗，不得将大量土、泥、碎片等物体带到厂外，且运输车辆加盖蓬布，严格控制和规范车辆运输量和方式，容易产生粉尘的物料不得装得高过车辆两边和尾部的挡板，严格控制物料的洒落，生活污水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不得外排；拆除原有燃煤加热炉产生的废钢筋出售给废品回收站，废砖、废耐火材料等运往当地建筑垃圾处置场统一处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落实运营期污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厕所采用旱厕，作防渗处理，集中的大小便农民用作农肥使用，不得外排。

3、落实运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天然气加热炉配置有效污染物防护措施，确保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总量控制要求为：烟尘：0.08t/a；SO₂：0.0092t/a；NO_x：0.90t/a。

4、落实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设备，室内布置，基础减振，对锻锤进行半封闭，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5、落实运营期固废污染防治措施。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铁屑及边角料，设固体废物暂存工棚，定期出售给废品回收站；机加工车间设危险废物暂存间，做硬化防渗处理，废乳化液、废机油暂存于符合标准的密闭容器内，并设危废标识，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暂存间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修改单中的相关要求；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统一处置。

6、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制定规范有效的突发事件环境应急预案，确保环境安全。

三、落实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须按《报告表》提出的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备案；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定襄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项目的环境监督检查工作，确保各项环保措施按《报告表》及本批复要求落实到位。

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定襄分局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四日

定襄分局

12201602027

抄送：定襄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北京中环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 2: 总量核定表

定襄县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核定表					
申报单位 (全名)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		地址	定襄县管家务工业集聚区	
申请项目名称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2200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申请总量 (吨/年)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尘	粉尘	化学需氧量	氨氮
0.0092	0.90	0.08			
核定总量 (吨/年)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尘	粉尘	化学需氧量	氨氮
0.0092	0.90	0.08			
核定置换总量 (吨/年)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尘	粉尘	化学需氧量	氨氮
0.0092	0.90	0.08			
排污权 取得方式	根据晋环发〔2015〕25号文件,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对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申请总量予以直接核定				
核定置换明细					
置换源名称	置换措施		置换量 (吨/年)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	根据晋环发〔2015〕25号文件,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对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申请总量予以直接核定		二氧化硫0.0092		
			氮氧化物0.90		
			烟尘0.08		
环保部门意见:	 (印章) 2019年5月16日				

附件 3： 排污登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140921783299757P001Y

排污单位名称：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忻州定襄县管家营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921783299757P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1月16日

有效期：2020年01月16日至2025年01月15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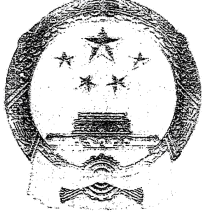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4：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921783299757P	
名 称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忻州定襄县神山乡管家庄村
法 定 代 表 人	刘海荣
注 册 资 本	壹佰万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06年03月06日
营 业 期 限	2006年03月06日至2037年03月04日
经 营 范 围	锻件制造, 机械加工, 矿产品、法兰、钢材、耐火材料、焦粉、铁合金、五金建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7 年 08 月 15 日	
企业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sx.gsxt.gov.cn/index.html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1182MA0GRAWA1P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汾阳市祥德隆再生资源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叁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张建军	营业期限	2015年11月13日至2040年02月01日		
经营范围	废旧再生资源设备、环保设备的开发、应用；收集、贮存、利用HW08废矿机油（900 199 08、900 200 08、900 205 08、90 0 209 08、900 212 08、900 214 08、900 216 08、900 217 08、900 218 08、900 219 08、900 220 08、900 249 08），润滑油调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 年 03 月 02 日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HW省1411820049

法人名称: 汾阳市祥德隆再生资源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 张建军

住所: 山西省吕梁市汾阳市阳城乡普会村

经营设施地址: 山西省吕梁市汾阳市阳城乡普会村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利用

核准经营类别: HW08废矿物油 (900-199-08、900-200-08、900-205-08、900-209-08、900-212-08、900-214-08、900-216-08、900-217-08、900-218-08、900-219-08、900-220-08、900-249-08)

核准经营规模: 50000吨/年

有效期限: 自2021年2月8日至2026年2月7日

初次发证: 2019年12月12日

发证机关: 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 2021年2月8日

仅供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使用 2021.9.24-2022.9.24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 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 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 20% 以上的,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于危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并对未处置的危险物作出妥善处理, 并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 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合同编号: XDL-20210925-03

山西祥德隆再生资源利用 有限责任公司

合 同 书



甲方: 汾阳市祥德隆再生资源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

有效期限: 2021 年 9 月 25 日至 2022 年 9 月 24 日

废矿物油处置协议

甲方：汾阳市祥德隆再生资源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规定，乙方产生的废矿物油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 HW08 类危险废物，按规定必须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甲方为持有《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的资质单位，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保护环境和共同发展的目标，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负责收集乙方产生的废矿物油，乙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须由甲方统一收集，统一处置。

二、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 (1)甲方在本协议生效期间，全权处理乙方送交的废矿物油，不得擅自中止接收。
- (2)根据乙方实际情况，甲方定期到乙方的废油汇集地收集废油。
- (3)废矿物油处置过程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或标准，处置过程中产生的环境污染及对第三方造成的伤害，由甲方负全部责任。
- (4)甲方必须具备处理废矿物油所需的相关资质并确保时效性。

2、乙方责任

- (1)生产中所产生的废矿物油必须全部交由甲方处理，协议期内不得另行处理。

(2) 确保盛装废矿物油的专用油池不挪做他用。

(3) 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废矿物油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a) 桶内有其他废物；

b) 使用非专用池或油桶；

(4) 乙方将废矿物油集中至专用场地存储，由甲方按时派专车到此收集运输，乙方负责协助甲方装车。

三、协议期限

1、本协议有效期 壹 年，乙方在协议期满前应及时与甲方续签协议。

2、双方对本协议如有疑议或变更，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费用

乙方支付甲方每年 2000 元大写贰仟元整危险废物收集、处置、管理、咨询等环保技术服务费。甲方在每次回收废机油时按约定价格 0 / 元每桶 支付乙方。

五、违约责任

1、如因甲方原因不能回收废矿物油给乙方造成的环境损失内甲方全部承担。

2、协议期内乙方如擅自出售或处理本单位所产生的废矿物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六、其他

1、协议有效期内，如有一方因生产故障或不可抗拒因素无法履约，应及时通知对方，以便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合同执行终止。



- 2、双方按规定时间及时填报“危险废物交接处置清单(转运联单)”，并由甲方经环保部门盖章后交乙方留存备案。
- 3、合同期间如有异议，或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法律效力。
- 4、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签章后生效。

甲方：汾阳市祥德隆再生资源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代理人：王月

联系电话：15234115500

签订日期：2021年9月25日

乙方：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1年9月25日

附件 6： 监测报告



监 测 报 告

泰之合环监字（2021）第 0408 号

项目名称：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锻件
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

山西泰之合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2200 吨锻件法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018-140921-33-03-006319		建设地点		定襄县神山乡管家营工业集聚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39 锻件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3.02'49.2" 北纬 38.34'16.4"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200 吨锻件法兰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200 吨锻件法兰		环评单位		北京中环尚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定襄分局				审批文号		定环评函[2019]3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07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 年 1 月 16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山东一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山东一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140921783299757P001Y				
	验收单位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西泰之合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3.5		所占比例（%）		4.5				
	实际总投资		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3.5		所占比例（%）		4.5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8.0	噪声治理（万元）		4.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0.5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定襄县新锐工贸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40921783299757P		验收时间		2021 年 11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0.0092									
	烟尘							0.08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0.90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 (4)-(5)-(8) - (11) +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